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1-005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周德勤董事长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决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是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拟置换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均为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8,481.71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和披露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审议程序、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现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并通过《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金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